关于举办

“规划青春扬帆起航，职击长空放飞梦想”

主题团日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引导我校学生树立科学的学业与生活理念，精准锚定职业发展方向，高效规划大学生涯，按照《关于开展济宁医学院“让每位学子更优秀”主题活动的通知》（济医团字〔2024〕1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“规划青春扬帆起航，职击长空放飞梦想”主题团日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对象

全校2025级各班级团支部

二、承办单位

药学院

三、评选形式与进度安排

（一）学院评选阶段（11月12日至11月26日）

各团支部围绕职业规划、专业学习、特长发展等内容，通过主题演讲、沙龙研讨、案例分享会等形式开展主题团日活动。各学院依照评分细则（详见附件1）组织院级评选，深入发掘典型，择优推荐1-3个团支部参加校级评选。

（二）校级评选阶段（11月27日至12月5日）

学校将组建专家评审组，对各学院推荐的参评项目进行评审打分，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。根据学校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相关规定，为主要参与人员（原则上1人；若为团体项目，按照团体比赛标准核算，须明确项目负责人）认定德育教育实践类相应学分。对评选出的优秀项目及具有示范意义的主题团日活动，学校将组织开展全校性示范展示活动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强化宣传总结

各学院要充分利用官网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平台等宣传载体，多维度、立体化宣传活动开展动态，深入挖掘并展示团员青年在活动中的感悟体会与成长收获。同时，要及时总结经验做法，系统梳理活动中的典型事例和先进个人，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工作成果。

（二）规范材料提交

各学院须于11月27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将主题团日评选活动推荐表（附件2）、参评团支部主题团日活动视频（分辨率为1080P，时长5至6分钟），画面清晰、音画同步）、3—5张活动代表性照片（JPG格式，每张大小2—5MB，附简要文字说明）以压缩包（命名为“学院+团支部+主题团日”）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唐英栋（教师） 联系方式：13409036464

刘诺函（学生） 联系方式：15668356362

邮 箱：1223078796@qq.com

附件：1.分细则

2.主题团日评选活动推荐表

团委

2025年11月12日